

上海飞田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1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高科技园郭守敬路 498 号 28 号楼 3 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吴建俊（James Jianjun Wu）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6,563,80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0.7405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24-014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4,297,12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31%；反对股数 12,266,67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.69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

(www.neeq.com.cn)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4-014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8,106,9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32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8,456,85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.68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4-014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8,148,70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35%；反对股数 8,415,10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.65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

(www.neeq.com.cn)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4-014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6,049,37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.79%；反对股数 19,017,57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.03%；弃权股数 1,496,85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18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4-014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2,239,548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.78%；反对股数 24,324,25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.22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24-014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0,696,401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46%；反对股数 15,867,40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.54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24-014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6,563,80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24-014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3,260,802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回避表决，回避后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53,260,802 股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24-014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4,506,22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0.47%；反对股数 12,057,57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.53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(www.neeq.com.cn) 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(2024-014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18,106,9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32%；反对股数 6,96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.50%；弃权股数 1,496,85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18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金诚同达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张雷律师、张艳伟律师

(三) 结论性意见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等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

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议案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上海飞田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（二）北京金诚同达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飞田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飞田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3 日